

# 华宝宝瑞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 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6月30日

##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宝宝瑞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宝宝瑞一年定开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274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6月2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华宝宝瑞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宝宝瑞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1】1906号	
基金募集期间	从2021年6月21日至2021年6月28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1年6月29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2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009,999,000.00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2,700.27	
	有效认购份额	6,009,999,000.00

募集份额（单位：份）	利息结转的份额	2,700.27
	合计	6,010,001,700.27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自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0,002,700.27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166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1年6月29日

注：（1）本基金募集期间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律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2）本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 0；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 0。

### 3.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2,700	0.1664	10,002,700	0.1664	自基金合同

	.27		.27		生效之日起 不少于 3 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2,700	0.1664	10,002,700	0.1664	-
	.27		.27		

注: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运用自有资金作为发起资金认购本基金, 并自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所认购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限不低于三年。

#### 4.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销售机构的网点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 (www.fsfund.com) 或客户服务电话 (400-700-5588、400-820-5050、021-38924558) 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2) 本基金的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 (含) 起或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 (含) 起满 1 年的期间。本基金第一个封闭期的起始之日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含), 结束之日为基金合同生效日所对应的下一个年度对日的前一日 (含)。第二个封闭期的起始之日为第一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 (含), 结束之日为第二个封闭期起始之日所对应的下一个年度对日的前一日 (含), 依此类推。本基金在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 也不上市交易。

本基金自每个封闭期结束后第一个工作日 (含) 起进入开放期, 期间可以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本基金每个开放期最长不超过 20 个工作日, 最短不少于 2 个工作日, 具体时间由基金管理人在每个开放期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予以公告。若由于不可抗力或

其他原因导致原定开放期起始日或开放期内不能办理基金的申购与赎回，或依据基金合同需暂停申购或赎回业务，则开放期起始日或开放期相应顺延，直至满足开放期的时间要求，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届时的公告为准。

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风险提示：**

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三年后的对应日，若基金资产规模低于 2 亿元，本基金应当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程序进行清算并终止，且不得通过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方式延续。投资者面临基金合同终止的风险。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30 日**